

家庭防災卡使用說明

- 1、家庭防災卡請學生填妥並隨身攜帶，於突發狀況時能夠使用。
- 2、緊急聯絡人應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填寫，得填寫父母親、監護人、親戚或前述之友人，以填寫 2 人以上為原則。
- 3、約定集合場所（地點）以因應地震災害為主，得依在地化災害特性填寫或增列。
- 4、學校每年定期檢查一次家庭防災卡。

姓名	王曉明	學校	花路米國小
緊急聯絡人	關係	電話	
王大富	爸爸	0921-345678	
陳曉玫	媽媽	0921-345678	
陳雅婷	阿姨	0921-345678	

約定通訊方式
[包含指定通訊軟體 \ 社群媒體 \ 簡訊]

學校 Line 509班群組

家庭 Line 我們這一家群組

約定集合地點

家巷口公園

填寫日期 112 年 1 月 15 日

